**陈 情 书**

市（ 区）工商行政管理局（ 分局）领导：

您好！

本人 ，­ （性别），­ 岁， 年 月入职 市

公司从事 工作，工作中接触

有毒有害物质。 年 月 日 省（市）职业病防治院出具职业病诊断证明书（诊断结论： ），

年 月 日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工伤认定决定书，认定为工伤。 年 月 日经 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鉴定为 级伤残。

本人还在住院治疗中，现公司因（大幅裁员/停止营业/工厂倒闭/计划搬迁/计划转让/其他原因 ），可能会注销该工厂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在解散前须依法分别支付职工的工资、社会保险费用和法定补偿金等。如若工厂注销，本人后续的职业病待遇及治疗将无法保障，对于本人无疑是雪上加霜，因此急需向政府各部门求助。

在此恳请工商部门领导履行职责，依法监督 公司的注销申请，督促该公司做好对职业病人的妥善安置和保障，衷心感谢各级领导的关爱！

此致

市工商行政管理局（ 分局）

陈情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年 月 日